

## 憲第十三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茲奉

督憲札開照得近日種痘新漿甚難敷用並恐將來採取亦難本督經已酌定一法許在本港將牛仔取出之新漿以敷應用供給此漿概歸民人開辦事必易爲惟須由官督理倘爾居民人等有辦理此等事之卓見與各等情形以成此舉者許繕稟上呈輔政司轉詳察核可也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正月

十一日示

憲示第二十四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茲奉

督憲札開飭將華民政務司所出不諭一道列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正月

二十一日示

安撫華民政務使司駱

曉諭事現按一千八百八十六第九條則例第七款奉

督憲諭准西歷本月廿三廿四廿五六日華民奉神巡遊之時准爾

居民人等燃放爆竹惟巡遊人未到爾屋之先及既過之後概皆不准又不得將爆竹拋放在人頂上於燃放時須謹慎以防火患竹炮概不准燒各宜凜遵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正月

二十一日示

爲

## 憲示第二十五號

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接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投接一在第二十二號海地段前築砌海牆並暗渠暗渠口又在九龍水師廠南邊建築一街二在近九龍船澳處將地墳高整平並建散步之地又建閘口界牆蓋艇棚桔鷄上岸石級等爲巡捕小火船差艇之用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二月初三日即禮拜五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取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工務司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因等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八年

正月

二十一日示

近有附往外埠吉信數封無人到取現由外埠附回香港

郵政總局如有此人可即到本局領取茲將原名號列左

付上海信一封交陳忠興收入

付舊山信一封交梅迺陞收入

付星架波信一封交梁鑑光收入

付美萩埠信一封交譚潤沛

付檀香山信一封交陳傳學收入

付山姐姑信一封交張炳休收入

付檀杏山信一封交林德焜收入

付付舍新金山埠信一封交譚潤沛

付付舍星架波信一封交梁鑑光收入

付付舍美萩埠信一封交譚潤沛

付付舍檀香山信一封交陳傳學收入

付付舍山姐姑信一封交張炳休收入

付付舍檀杏山信一封交林德焜收入

付付舍付舍新金山埠信一封交譚潤沛

付付舍付舍星架波信一封交梁鑑光收入

付付舍付舍美萩埠信一封交譚潤沛

付付舍付舍檀香山信一封交陳傳學收入

付付舍付舍山姐姑信一封交張炳休收入

爲